

心中有“鬼”

失去蹤跡的人

李浩是經濟開發區主任，因涉嫌受賄，被市紀委盯上了。李浩出國考察回來的那天，正趕上是週六，他上午八點回了家。八點半，市紀委洪副書記帶著兩個部下，乘一輛“中客”前往李浩家。李浩家住桃園社區，那邊已經有人在暗中監視李浩了。

“中客”駛出市紀委大院不久，急驚風撞著樓間中，司機楊兵對洪副書記說，他肚子難受，得馬上方便一下。他把車停靠在路邊，捂著肚子跑進對面的樓裡。

過了幾分鐘，楊兵跑了回來，繼續駕車趕往桃園社區。到了那邊，與監視的人會合，直奔李浩家。

李浩家的門鈴響了又響，屋裡卻沒有一點動靜。洪副書記覺得不對勁，火速找來鎖匠，從外面把房門打開。

李浩家卻空無一人，洪副書記疑惑地問：“怎麼回事？”負責監視李浩的人急得腦門直冒汗，嚷嚷著：“我們親眼看見李浩回了家，也沒見他出來，他怎麼就沒影了呢？真是活見鬼！”

李浩離奇“失蹤”，給洪副書記出了一個大難題，他決定去社區監控室，看能否從監控視頻上發現什麼線索。

洪副書記他們正匆匆往監控室走著，忽見社區的幾個保安往這邊跑，個個神色慌張，一問，說是一個男子剛才從12號樓跳下來摔死了。洪副書記心頭一動：會不會是李浩？來不及多想，他們也跟著保安去了12號樓。

12號樓前已有不少人圍攏在一起，只見一個男子軀體呈“大”字狀，血肉模糊地臥在大理石地面上，身下全是血。跳樓者不是李浩，而是市水務局辦公室主任田慶。洪副書記不認識田慶，既然不是李浩，他也沒心思探究田慶的死因，趕緊去監控室了。

在社區監控室，洪副書記他們反復查看著監控視頻，卻始終沒有發現李浩的身影。眾人更加疑惑：李浩到底哪去了？

洪副書記的眼睛緊緊盯著大螢幕，突然，他大叫起來：“停，停一下！”

話音剛落，一個長髮女子便被“定格”在大螢幕上了，時間顯示是8點45分。視頻中的女子長髮披肩，身穿米色套裙，太陽鏡遮住了半個臉，左臂上挽著一個精緻的坤包……

洪副書記指著大螢幕，激動地說：“你們看仔細了，此人男扮女裝，正是李浩！”

眾人的目光齊刷刷地投向大螢幕，沒錯，就是李浩！

李浩48歲，人顯得年輕，再加上他1米65的個頭，很復，又眉清目秀的，裝扮成女人真的很難分辨出來。可剛才監控視頻上，李浩抬起右胳膊捋頭髮，洪副書記發現他手腕上戴的

是一塊勞力士男式手錶，這才露出了馬腳。通風報信的人

這時，洪副書記臉色鐵青，說：“李浩能在我們到達之前化裝逃了，你們說，這意味著什麼？”

這還用說嗎？有人向李浩通風報信了！從監控室出來，洪副書記安排了人繼續留守，其他人撤回。

一回到紀委，洪副書記就把楊兵叫到辦公室，待楊兵在對面坐下，洪副書記冷冷地說：“楊兵，我問你，咱們去桃園社區時，你途中下車去方便，那個時候你是不是做了什麼？”

楊兵身子僵直，結結巴巴地說：“我沒……沒做什麼……”洪副書記厲聲說：“不要以為你不說，我們就不知道。只要做了，總是能查清楚的！”

楊兵眨巴著眼皮，馬上改口道：“我想起來了，我打了個電話，是打給我媳婦的，我是告訴她晚上回我媽家吃飯……”

洪副書記“啪”地拍了一下桌子，怒氣衝衝地說：“楊兵，你別跟我耍花招，只要去移動公司一查，就知道你那個電話是打給誰的，你趁早老實交代！”

楊兵的身子開始顫抖，哆哆嗦嗦地說：“洪書記，我說實話，我打給了田慶……”

“田慶？”洪副書記大吃一驚，差點從椅子上蹦起來……

半年前，楊兵在朋友的一次酒宴上認識了田慶。從那以後，田慶就主動跟楊兵來往，他隔三岔五請楊兵喝酒吃飯，常送他好煙好酒，兩人的關係迅速升溫。一個月前的某一天，楊兵要買房子，錢不夠，田慶一下子借給他10萬，還說什麼時候有錢了再還。酒桌上，田慶對楊兵說：“老弟，說句掏心窩子的話，水務局辦公室主任是個肥差，常在河邊站，哪能不濕鞋？我問題肯定有，但都沒有什麼大不了的。紀委那頭，你平時給我留點心，有什麼動向，給我傳個信，免得我被動了……”

今天上午八點半，楊兵被臨時告知，開車送洪副書記他們去辦案。車出了市紀委大院，楊兵才知曉他們此行的目的地是桃園社區，田慶正住在桃園社區啊！楊兵料定洪副書記這次去“雙規”的對象肯定是田慶，於是，他藉口拉肚子，路上停車跑進樓裡。由於太緊張，楊兵在手裡裡心急火燎地對田慶說：“洪副書記現在正帶人去桃園社區抓你，你快想辦法吧。”

洪副書記冷冷地瞪了楊兵一眼，說：“其實沒有人向紀委舉報田慶，田慶根本就沒在紀委掛號，可你的一個電話，讓他選擇了跳樓自殺，這說明他的問題非同小可……你走吧，等待組織上對你的調查、處理。”

楊兵走後，洪副書記思緒更亂，心裡一直在琢磨：到底是誰在向李浩通風報信呢？到了下午兩點，洪副書記的手機忽然響了，一看，是留在桃園社區的人打來的……

見不得人的人

留在桃園社區的人向洪副書記報告說，就在剛才，李浩在逃離桃園社區五個多小時後，竟然男扮女裝又回來了。李浩回家後，負責監視的人就把守在他家門口。

洪副書記又驚又喜，他馬上叫上兩個部下，火速趕往桃園社區。

半小時不到，洪副書記他們趕到李浩家，叫開門後一看，站在門口的正是李浩，此時，他已經恢復了原貌，身上穿的是一件華麗的長袍睡衣。李浩見門口站著幾個神情嚴肅的男子，頓時顯得驚慌失措，往後連退了幾步才站住。

洪副書記一步跨進屋，出示了證件，向李浩宣佈說，因他涉嫌嚴重違紀，要對他進行審查。李浩面如死灰，癱在沙發上直喘粗氣。

李浩被帶到了一個位置偏僻的賓館。在一間不大的房間裡，洪副書記說：“李浩，在你正式接受組織審查之前，有個問題你必須老實交代——你能夠在我們到達之前化裝逃走，是誰向你通風報信的？”

李浩苦笑道：“洪書記，你們誤會了，根本沒人向我通風報信。”

“你這是狡辯！”洪副書記呵斥道，“我問你，你一個堂堂的正處級領導幹部，大白天的，出門為啥裝扮成女人？”

李浩歎了一口氣，說：“其實，我這麼喬裝打扮，為的就是去跟情人秦慧慧幽會。跟秦慧慧交往畢竟見不得人，一旦暴露，我就毀了，扮成女人，那就好多了，也不用提心吊膽的了。這一回，是秦慧慧的媽突然生病了，我才提前回國，今天一到家，就急著去見她……唉，命當如此啊……”他顯得非常懊喪。

洪副書記萬萬沒有料到，他對李浩失蹤的判斷竟大錯特錯，他盯著李浩那張憔悴的臉，腦海中卻出現了田慶倒在血泊中的畫面。他站起來，轉過身去，感歎道：“這些心中有‘鬼’的人啊……”

推銷心理學

天橋上，風很大。李姪隨著人流往前走，一個頭戴嘻哈帽的小夥子擋住她的去路：“大姐，買一瓶洗髮水吧！”

李姪最討厭這些推銷員了，她不高興地搖了搖頭，繼續往前走。

可這小夥子一直跟在李姪後面，全力推銷著：“大姐，你別走，只耽誤你一分鐘的時間，就能換回你百分百的美麗……”

李姪心情不好，吼道：“你給我滾開！”

小夥子愣了一下，小聲嘀咕：“頭皮屑多，脾氣就是大……”

李姪回頭，惡狠狠地瞪了小夥子一眼，可小夥子還是面露微笑，繼續推銷：“要想拴住男人的心，就該先去頭皮屑，打扮得光彩照人……”

小夥子的話，一下子就戳中了李姪最敏感的神經。老公沒錢，可還是靠著一張俊臉，在外面拈花惹草，惹得李姪都想殺人了。

小夥子好像看出李姪的心思，繼續說：“大姐，要是你打扮起來，比那些小三漂亮多了……”

小夥子的嘴巴很甜，不一會兒就把李姪的心說活了，臉上露出笑容來。

小夥子忙推銷洗髮水，先介紹起自己來，說他叫林波，是在校大學生，主修心理學。他暗戀班花，向她表白，可班花指著他的頭髮作了一首打油詩：“昨夜寒風吹，今早滿頭白。要想我來愛，先掃頭上雪。”

李姪笑了：“她是說你的頭皮屑？”

“大姐真聰明，自從我用了‘去得快’洗髮水，頭皮屑沒了，班花也和我相戀了。為了讓更多受頭皮屑困擾的人重獲幸福，我就趁週末幹起了推銷。”

李姪說：“揭開你的帽子看看。”

林波小心翼翼地按著頭髮，揭開嘻哈帽，露出柔順的頭髮來。

李姪一看，真的沒有頭皮屑，高興地說：“我買兩瓶。”

林波剛低下頭，從包裡拿洗髮水，突然一陣大風刮來，林波的假髮被吹走，竟露出一個禿頂來。

“你這天殺的騙子，竟然敢騙我……”李姪一陣狂罵。

林波難過地蹲在地上：“大姐，我也是受害者。我用了‘去得快’洗髮水，頭髮都掉了。我找到黑心廠家，他們答應給我兩萬元的賠償，就是這些洗髮水……”

李姪再也不想聽林波嘮叨了，甩手就走。

林波急了：“大姐，這洗髮水還有妙用，比如對付那些出軌的男人。只要他們和我一樣變成禿頂，就沒有女人喜歡了……”

李姪聽了，咬咬牙說：“給我來五瓶洗髮水！”

眼看著李姪提著洗髮水走遠了，林波長籲一口氣，揭掉頭上的禿頂頭套，露出茂密的寸頭來：“推銷心理學沒白學啊……”

老屋裏的鐵盒

阿南出生那年可把他爺爺高興壞了，正巧他的父母正在創業期，忙得不可開交，老爺子自然是二話不說就把阿南帶回農村自個兒親自來帶。阿南生下來偏小，老爺子花了自己不少積蓄給阿南打了一對金腳環，想把他的“命”拴住。老爺子有過三個孩子，帶孩子自然是不在話下，阿南在老爺子的照顧下變得白白胖胖，健健康康地長大。

阿南三歲那年，在泥地裡玩耍弄丟了金腳環，回來哭得非常傷心，可把老爺子嚇壞了，抱住孫子把全身上下檢查了個遍看有沒有傷口，才從阿南口中知道只是因為丟了金腳環，老爺子抱著他溫柔地說，沒事沒事，孫兒沒事就好。把阿南哄睡以後，老爺子自個兒去泥地裡摸了一晚上，終於找到了金腳環，趁著阿南熟睡給他戴上了。

阿南再長大一些，腳環就帶不住了，老爺子把它收在了一個鐵盒子裡。老爺子對孫兒大手大腳，但自己卻很勤儉，阿南丟了不要的東西，他都會小心翼翼地收藏在鐵盒子裡，阿南玩膩的陀螺、用壞的玩具槍，穿破了的舊手套，一股腦兒都放進鐵盒子裡。

六歲那年，阿南開始換牙，阿南疼得哇哇叫，老爺子為了哄阿南開心，買了一隻小狗玩具，於是阿南抱著小狗玩具，老爺子抱住孫子，手裡拿著那顆牙，說把這顆弄痛我孫兒的臭牙給丟掉！然後，悄悄地把牙也放進了鐵盒子裡。

八歲那年，阿南的玩具狗丟了，這回老爺子沒能再找到，於是心想著給阿南買一隻真狗，若是阿南再去東西，狗鼻子能幫他找回來。當老爺子把狗崽子帶回來時，阿南可是喜歡得快瘋掉了，抱著小狗又是餵奶又是唱歌哄它睡覺。小狗漸漸長大，成為了阿南最好的玩伴。老爺子對訓狗也很有一套，不管阿南丟了什麼，小狗都能給他找回來，如果阿南不需要那東西了，老爺子就還是把它放進鐵盒子裡。

十歲那年，阿南被父母接回去住了。他的父母已經步入小康的行列，有車有房，衣食無憂。但是阿南卻不喜歡他們，阿南是隨著老爺子長大的，感情很深，對父母卻很陌生。老爺子也捨不得阿南，只得讓小狗陪他去了城裡。每天夜裡，阿南都會給老爺子打電話，說想吃他做的菜，想聽他講故事，想在村裡的泥地裡玩……他

說，爺爺，爺爺，我想你了。

老爺子每每聽到這兒，就默默流淚，電話裡頭卻只是說，孫兒，你要吃飽穿暖，在城裡好好讀書，什麼時候想來爺爺這玩了，就來看看爺爺。

12歲那年，阿南的父母吵架鬧得很厲害，阿南很害怕，他第一次離家出走，誰知道小狗認路，阿南跟著小狗走了一夜走回了爺爺家。爺爺看見阿南時，心疼得眼睛泛紅，一邊打電話罵阿南的父母，一邊抱著孫子，替他抹著淚，才發現走了一夜的阿南已經在自己懷裡漸漸入睡。

老爺子對阿南說，孫兒，以後你那不長心的爸爸媽媽要是還吵架，你就打電話給爺爺，爺爺接你回來。

半個月後阿南的父母把阿南接走了，這一次，阿南父母故意把小狗留下，怕下回這小狗又把阿南給帶跑了。

時間慢慢過去，阿南慢慢適應了在父母身邊的生活。阿南給老爺子打電話的次數越來越少，進入高中以後，阿南便再也沒有給爺爺打過電話，他開始有了自己的生活圈子，自己的朋友，自己喜歡的女生，在忙碌的學習中，他逐漸長大，考入了一所不錯的大學。那天在慶祝的席席上他喝了很多酒，老爺子怕他喝壞了身子，替他攔了很多酒。

後來，阿南去過幾次村裡看老爺子，但是都呆不長，半天就離開了。他開始不喜歡老爺子做的菜，覺得不乾淨；他也不認得兒時的玩伴了，唯有那只狗他還會去摸一摸，但是它也老了。

阿南26歲那年，爺爺去世了，他才想起自己已經有三年沒有去看過他了。在葬禮上，阿南獨自喝了很多悶酒，一是因為工作上不順心，二是因為感情上不如意，他想著如果這時爺爺在就好了，他一定會告訴自己怎麼做，叫自己要處處小心。但是老爺子已經不在了，唯有那只老狗還臥在老屋子的門口。

阿南把老狗帶回家了。

28歲那年，阿南的生活步入正軌，他升職加薪，並且交了懂事乖巧的女朋友，他打算買房子為結婚做準備，為此他開始收拾東西，把不需要的



舊物收拾起來丟在門口，這樣，搬家的時候會方便些。但是奇怪的是，阿南發現他丟在門口的東西第二天早上就會消失不見，一開始他以為是撿破爛的人拿走了。時間久了，他發現自己不管丟什麼東西，即使是毫無價值的廢紙都會消失不見，阿南感到很奇怪。於是有一天他有丟了一袋舊東西在門口，想看看到底是怎麼回事。

夜裡他看見老狗叨著他的那袋舊東西往街上緩慢地跑著，阿南跟在後頭，心裡越來越奇怪，一直跟到了快天亮的時候，他又累又困，打算放棄了，心想著也許是這老狗發瘋了。

而他眼前卻出現了一間老房子。是老爺子的房子。

老狗把裝著舊物的袋子拖進老房子裡，丟在一個櫃子旁邊。阿南這才發現那個櫃子旁邊居然堆滿了丟棄掉的老物件。

村子外面修路建房，早就面目全非，怪不得阿南一時沒有認出來，只有老狗還認得這路。老屋如今破舊不堪，沒有人住，掛滿了蜘蛛絲，甚是淒涼。阿南進去，打開櫃子，無意間看見裡面放著一個鐵盒。

阿南打開後，記憶瞬間湧上心頭，往事一幕幕浮現在眼前，他淚如雨下。過去就是在這個屋子裡，爺爺抱著他，他抱著小狗。

他打開盒子，裡面裝著他兒時的玩具，他換掉的第一顆牙，他的金腳環，還有老爺子在他考大學時沒親自給他的紅包，以及他自己都不知道的自己兒時的照片……如今都已經開始泛黃。

原來老狗打小就養成了把阿南丟掉的東西往鐵盒子附近帶的習慣，這都是老爺子教出來的，他擔心阿南這丟三落四的習慣改不掉。如今老爺子不在了，老狗卻依然保持著這個習慣。

有人說過，父母的愛是偉大的，而爺爺奶奶的愛是無私的。而那個鐵盒子裡，就裝滿了老爺子對孫兒無私的愛。

老人與拐杖

有位老人他經常唉聲歎氣，歎自己已逝的年華，總覺得自己快要死掉了，身體一天不如一天，連走路都費勁起來，所以他只能依靠拐杖才能行走。有一天他拿起拐杖感慨地說道：“拐杖呀！我現在是離不開你了，我的身體大部分要你来支撐，這真是個巨大的不幸，看來我離死不遠了。”

拐杖聽了，特別生氣地說：“其實我一點也不想讓你依靠我，因為我瞧出來了，沒有我你本來就可以走的很好，只是你的心態決定了你的行動。”

“不！拐杖你不瞭解，我真的老了。”老人說著咳嗽了幾聲，身體跟著微微顫抖。

拐杖聽了幾乎憤怒了，他說：“你放開我……”老人被他的喊聲嚇了一大跳，連忙鬆開了手，隨後他又聽見拐杖大吼：“走！向前走，腦子裡什麼也不想，只想著我能走，我能走得很好。”

老人像是被嚇壞了，對拐杖言聽計從地向前走去，沒想到他這幾步走得很好，比拄著拐杖走的好，老人納悶的看著拐杖，不明白為什麼自己突然就能走了。

拐杖這才放低了聲音說道：“這下你相信了吧？你本來就能夠走得很好，你的身體還沒老到不能走的地步，只是你的心態，讓你衰老，如果你不改變心態，積極生活的話，我想用不了多久，你的生命就會結束的。”

老人認真地想了想拐杖的話，他覺得有道理，從此以後他再也不怨自艾了，而是積極面對生活，沒想到他的身體越來越好，連跑起來都沒問題。

碰瓷不容易

黃三是個碰瓷黨，靠耍無賴過日子。可現在司機警惕性都提高了，碰瓷黨的日子也不那麼好過。

這天，黃三轉悠了半天沒有找到冤頭，正垂頭喪氣，一個老人牽著條狗走過來，那狗在老人身後嗅嗅這嗅嗅那，忽然嗅了一下黃三的腳。黃三惱了，對著狗肚子就是一腳。那狗也不示弱，飛快地咬了黃三的腳脖子，黃三痛得沖老人直喊：“別走，你的狗咬我了！”

老人回頭一看，黃三的腳上果然被咬出了兩個牙印，趕緊連聲道歉。黃三哪裡肯甘休，最後訕了老人一千塊錢，說是補償醫療費，這才甘休。黃三用這些錢打了預防針，還剩了幾百塊，腦瓜一轉來了主意：今兒咱就碰瓷瓷！

趁著牙印還新鮮，說幹就幹。黃三來到另一條街上，不久便遇到一個遛狗的女人。黃三和女人擦肩而過，走到狗旁邊的時候“哎呦”一聲蹲在了地上，沖女人嚷道：“你的狗咬我了！”

女人回身看到黃三腿上的狗牙印，嚇得不得了，驚慌失措地道歉：“大哥，對不起，我，我賠錢……”說完就翻開了坤包。

黃三暗喜，可是女人很快停下手，叫道：“不對呀，我的狗戴了牙套……”說完掰開愛犬的嘴巴，露出厚厚的牙套。黃三見狀，趕緊溜了。這回黃三有經驗了：行動前要先觀察狗的嘴巴。

他又走到另一條街，盯上個遛狗的男人，看准了那狗長著鋒利的牙齒，瞅准個機會，及時地在狗跟前蹲了下去，捂著腿肚子假裝慘叫起來：“你的狗咬我了……”

話音剛落，黃三便感覺前面來了一陣風——原來幾個壯小夥衝他撲來，三下五除二把他摺倒在地，黃三迷惑不解地叫道：“你們幹什麼？”

那個遛狗的男人掏出一個證件，說：“不許動，我們是便衣員警……我們懷疑你是毒販？呵呵，我這條警犬可從來沒咬錯過人！”